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40	0.00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4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
体情况说明。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4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减少0.22万元，下降1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招待费用。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发生招待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3年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次。

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4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减少0.22万元，下降1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招待费用。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发生招待费用。2023年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国内公务接待共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条例》、《郊区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郊区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248号)等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0万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0万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0万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铜陵市郊区区委政法委员会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